

证券代码：870825

证券简称：惠锋新科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成都惠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26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谢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从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7,462,843.07元，公司实收股本为21,000,000.00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